

品捷电子（苏州）有限公司年产 2 亿颗电子元器件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9 年 6 月 30 日，品捷电子（苏州）有限公司组织公司相关人员、验收监测及报告编制单位（江苏锦城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的代表和专业技术人员组成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对“品捷电子（苏州）有限公司年产 2 亿颗电子元器件建设项目”进行环保验收。验收组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保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单位对该项目监测情况的介绍，审阅了江苏锦城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品捷电子（苏州）有限公司年产 2 亿颗电子元器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Y190002）号）（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踏勘了项目现场，经认真讨论，在补充监测相关指标完善验收报告后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品捷电子（苏州）有限公司年产 2 亿颗电子元器件建设项目位于苏州市高新区金沙江路 91 号，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22000m²，实际建筑面积为 4000m²，建设年产 2 亿颗电子元器件项目。项目北侧为东之味食品（苏州）公司，南侧为坂上金属技研（苏州）有限公司，东侧是金沙江路，西侧为住友电工（苏州）有限公司。

本项目职工共 70 人，年工作 300 天，三班制，8 小时/班。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7年1月，南京科泓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编写完成了《品捷电子（苏州）有限公司年产2亿颗电子元器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6月15日通过了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的审批（苏新环项[2017]116号）。项目于2017年9月开工建设，2017年12月建设完成并进入调试阶段。2019年3月16日-17日、7月17日-18日江苏锦城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于2019年7月编制完成“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4000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130万元，占总投资的4.5%。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苏新环项[2017]116号批复所对应的年产2亿颗电子元器件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包括全自动装片机10台（还有2台待建）、半自动烧结设备5台、压线机25台、模压机6台、切筋机6台、激光打印机2台、测试机8台、立式冲床4台、慢走丝1台、CNC雕刻机1台、电火花高速穿孔机1台、台式钻床1台、万能磨刀机1台、超声清洗机2台、空压机1台。配套的环保设施为3套废气处理设施（其中1套为湿式除尘器+活性炭网吸附，2套活性炭过滤网装置），已建一般固废堆场60平方米、危险废物堆场60平方米。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原环评，项目有以下变动：

- 1.原环评中遗漏了冷却油和切削液，实际将产生冷却油0.5t/a和切削液0.5t/a，建设单位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2.有组织排放废气的3个排气筒由15米调整为18米。
- 3.生产设备共减少13台/套。

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

256号，此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员工的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镇湖污水处理厂处理（已提供苏州高新区雨污水管道接通市政雨污水管网许可证）。

（二）废气

有组织排放：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锡过程中挥发焊烟（锡及其化合物、VOCs）、超声波清洗过程中挥发的有机废气（VOCs）、模压工艺中加热环氧塑胶产生的有机废气（VOCs）。

1.焊接废气经湿式除尘器+活性炭吸附过滤网处理后由 18m 高排气筒 P1 排放；

2.超声波清洗废气经管道连接通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后由 18m 高排气筒 P2 排放；

3.模压废气收集后经活性炭过滤网过滤后由 18m 高排气筒 P3 排放。

无组织排放：

未收集的废气（锡及其化合物、VOCs）在车间内进行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装置和环保设施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企业通过基础减震、建筑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减少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为铜边角料、废框架边角料；危险固废为超声波清洗槽清理的底渣、清洗剂空桶（HW49 900-041-49）、活性炭过滤网（HW49 900-041-49）、冷却油（HW08 900-214-08）、切削液（HW09 900-006-09）、废塑胶边角料（HW13265-101-13）；还有职工的生活垃圾。

铜边角料、废框架边角料由上海达纳铜铝业有限公司回收（已提供情况说明）、废塑胶边角料由苏州惠苏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已提供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书），超声波清洗槽清理的底渣、活性炭过滤网、冷却油、切削液委托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处置（已提供危险废物处置协议），清洗剂空桶由苏州国通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回收（已提供空桶回收协议），员工的生活垃圾收集后由苏州市高新区通安政务服务有限公司清运（已提供垃圾清运协议书）。已建危险废物暂存区 60 平方米、一般固废堆场 60 平方米。

（五）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1.企业已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19年5月29日在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备案号320505-2019-044-L。

2.项目以生产车间为起算点设置了50米卫生防护距离，目前在卫生防护距离内没有居民住宅等敏感目标。

四、污染治理设施调试效果（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生产工况

监测期间，企业生产设备正常运行，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生产负荷为 78%-85%，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二）废气

有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

P1 排气筒（焊锡废气）VOCs 的排放浓度符合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 表 2（电子工业电子元器件）标准；锡及其化合物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的限值要求。

P2（超声波清洗废气）、P3（模压废气）排气筒 VOCs 的排放浓度符合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 表 2（电子工业电子元器件）标准的限值。

无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 VOCs 的厂界监控浓度符合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 表 5 标准；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的最高监控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

（三）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的日均排放浓度和 pH 值范围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的限值要求，氨氮、总磷、总氮的日均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等级标准。

（四）噪声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厂界 4 个监测点昼、夜间噪声监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

（五）固体废物

铜边角料、废框架边角料由上海达纳铜铝业有限公司回收（已提供情况说明）、废塑胶边角料由苏州惠苏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已提供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书），超声波清洗槽清理的底渣、活性炭过滤网、冷却油、切削液委托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处置（已提供危险废物处置协议），清洗剂空桶由苏州国通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回收（已提供空桶回收协议），员工的生活垃圾收集后由苏州市高新区通安政务服务有限公司清运（已提供垃圾清运协议书）。已建危险废物暂存区 60 平方米、一般固废堆场 60 平方米。

（六）总量排放情况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的实际排放总量计算值和年排放生活污水量小于环评报告中核定的总量指标；废气污染物

VOCs 的实际年排放总量计算值小于环评报告中核定的总量指标，符合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验收结论

根据现场检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的结果，项目已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以及批复要求，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规定及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品捷电子（苏州）有限公司年产 2 亿颗电子元器件建设项目”环保设施验收合格，可以投入正常运行。

六、后续要求

（一）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的要求，做好后续的自行监测工作。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对项目污染源的排污状况进行监测。

（二）增强环境保护意识，按照现行的环境保护管理要求，若项目运行中生产规模、产品方案、生产工艺、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等发生变动应及时办理相关的环保手续。

（三）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和维护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四）做好各类危废产生、收集、暂存、处理处置工作，并做好相应台账管理，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七、验收人员信息

见验收人员签到表

品捷电子（苏州）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6 日